仁寿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命名单

2017年1月6日仁寿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通过

决定任命：

胡波同志为仁寿县公安局局长；

毛自林同志为仁寿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；

黄尚友同志为仁寿县发展和改革局局长；

陈刚同志为仁寿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局长；

郑燕同志为仁寿县教育体育局局长；

张瑜同志为仁寿县监察局局长；

王继伟同志为仁寿县民政局局长；

杨斌同志为仁寿县财政局局长；

陈德宽同志为仁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；

辜文超同志为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；

李静同志为仁寿县交通运输局局长；

苏海清同志为仁寿县水务局局长；

胡永生同志为仁寿县农业局局长；

曹桂花同志为仁寿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局长；

田泳同志为仁寿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局长；

雷文忠同志为仁寿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局长；

袁兵同志为仁寿县审计局局长；

曾建忠同志为仁寿县统计局局长；

宋通鑫同志为仁寿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局长；

陈友岚同志为仁寿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；

何建军同志为仁寿县城市行政执法局局长；

林涛同志为仁寿县司法局局长；

吴少云同志为仁寿县环境保护局局长；

魏泽安同志为仁寿县畜牧兽医局局长；

谭勇同志为仁寿县工商行政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局长。

供职发言

2017年1月6日仁寿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

胡 波

一、坚持服务大局，做到忠诚履职。将公安工作始终置于县委、县政府的领导之下，坚持把公安工作置于全县社会经济发展的大局之中去谋划推进，优化发展环境，推动发展进程，保护发展成果，服务发展大局，充分履行职能作用，积极作为、主动有为，当好仁寿经济社会发展的建设者、捍卫者，为全县经济发展创造更加安全稳定、公平正义、优质高效的社会环境。

二、坚持依法办事，维护公平正义。牢固树立“法律面前人人平等”的法治意识，忠于党，忠于人民，忠于祖国，忠于法律，全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。深怀爱民之心，恪守安民之责，多办惠民之事，坚决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；强化法制意识，规范执法行为，提高民警业务能力和办案水平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行政、依法办事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，用实际行动维护法治的尊严与权威。

三、坚持接受监督，做强公安主业。抓住全面深化改革的契机，落实公安改革举措，夯实公安基层基础，全力以赴开展反恐防暴、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、公共安全管理等工作，全力维护全县政治稳定、社会大局平稳。工作中，自觉接受人大、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，特别是各级人民代表大会、人大常委会和各级人大代表的监督，坚决贯彻执行人大做出的决议、决定，积极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、意见及县人大常委会交办的事项，并且定期向县人大常委会、人大代表报告工作，真正将公安工作置于人大及人民群众的有效监督之下，构建和谐的警察公共关系。

四、坚持率先垂范，打造过硬队伍。本人将严格执行中央和各级党委、政府的纪律规定，切实做到常修为政之德，常思贪欲之害，常怀律己之心，做到一身正气，两袖清风。同时，注意坚持权利与责任的一致性，充分发挥公安机关领导干部表率作用，团结带领全局民警，将仁寿公安打造成一支党委放心、群众满意、警队和谐的钢铁之师、威武之师，再谱仁寿公安新篇章，再续仁寿公安新辉煌。

毛自林

一、不忘初心，坚定信念。始终坚持党的领导，自觉把各项工作置于县委、县政府领导之下，抓好县委、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在县政府办的贯彻落实。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，自觉践行党的群众路线。始终树立“有权必有责，用权受监督”的意识，依法行政，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虚心听取社会各界的批评、意见和建议，牵头抓好人大代表建议、意见、批评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。

二、虚心学习，提高素质。坚持把学习作为提高工作能力的首要任务。无论工作多么繁忙，都将积极向书本学习、向实践学习、向领导、同事和群众学习，重点抓好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、上级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县党代会、人代会、政协会精神的学习，不断增强自身素质，努力提高工作的前瞻性、科学性和创造性。

三、履职尽责，服务大局。牢固树立高度的事业心和强烈的责任感，加强与上下左右的沟通协调，全力做好督查督办、调查研究、决策参谋和办文、办会、办事等各项服务工作，为群众服务、为基层服务、为领导服务。勤于探索、善于思考，努力在创新破难中研究新情况，解决新问题，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。

四、廉洁自律，树好形象。全面落实“两个责任”。以身作则，带头认真执行党风廉洁各项规定，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。坚持高标准严要求，廉洁自律，克己奉公，以实际行动影响、带动、促进办公室及其工作人员的勤政廉政，让组织放心，让人民满意。

黄尚友

一、加强学习，提高素质，始终保持对党忠诚。坚持把学习作为提高工作能力的首要任务和立身之本、为政之本、干事之本，认真学习政治理论、经济管理、依法行政等方面的知识。主动向各位领导和同志们学习，向书本学习，向实践学习，不断拓宽知识面，更新知识结构，提高政治素养、科学决策和依法行政水平。始终与上级党组织保持高度一致，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，坚定理想信念，对党忠诚。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认真履行好自己的职责。

二、真抓实干，开拓创新，始终保持担当精神。发展是第一要务，改革是第一责任。在新一届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将坚持“改革创新、协调发展、绿色生态、开放共享”的发展思路和“四区牵引、五极联动、产城一体、全域发展”的发展路径，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为总目标，紧扣“一带一路”、成渝经济区、成都平原城市群、国家级天府新区等国家及省级发展战略，结合仁寿资源禀赋、产业结构和经济基础，团结带领县发改局一班人，抢抓机遇、主动作为、大胆创新、开拓进取，充分发挥综合部门的职能作用，积极谋划大规划、策划大项目、实施大协调、搞好大服务，做好项目策划与争取、产业结构调整与经济增长方式转变、体制改革与机制创新等工作，努力开创发改工作新局面。

三、廉洁自律，以身作则，始终保持干净履职。时刻铭记自己是人民的公仆，时刻铭记自己是一名共产党员，始终保持清正廉洁的本色、严谨的工作作风；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，艰苦朴素，洁身自好。始终以对组织负责、对自己负责、对家人负责的态度，堂堂正正做人，踏踏实实干事，清清白白为官。严守党纪国法，保持言行一致，任何情况下都不越界、不越轨，真正做到既勤政又廉政，既干事又干净，以清廉正直的形象赢得人民群众的信任和支持。

陈 刚

一、坚持勤学苦练，把夯实理论基础作为立身成事的基本素质。加强政治理论学习，提高政治意识、组织意识、核心意识和大局意识；加强各种法律法规和专业知识的学习，提升法律和业务素质。认真贯彻县委、县政府的决策部署，自觉把工业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置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之中，高标准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二、坚持依法行政，把强化法制观念作为开展工作的前置条件。强化法制意识，做到依法行政，坚守底线、不碰红线，遵守程序、提升效率，坚持在法律规定范围内办事，在法律许可的职责内开展工作；强化人大意识，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，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，积极主动、虚心诚恳地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。

三、坚持高效优质，把增强服务水平作为履职尽责的基本要求。始终保持旺盛的干事创业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不忘初心，砥砺前行，常怀敬畏之心、爱民知心，本着“立足工业、服务企业、造福人民”的理念，通过不断提高服务工业和信息化的工作水平，增强工作的前瞻性、创造性和决策的科学性，团结和带领一班人，不断改革和创新，在企业运行、项目投资、要素保障、节能环保、安全稳定和对上争取上狠下功夫，奋力助推仁寿工业总量和质量的重大飞跃。

四、坚持廉洁自律，把提高品德修养作为做人做事的基本准则。不断加强党性锻炼，倍加珍惜党和人民赋予的权力，珍惜岗位、热爱本职、勤业敬业，始终坚持用国家公务员职业道德标准约束自己、告诫自己，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，永葆立党为公、执政为民的共产党员本色。

郑 燕

一、依法行政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。认真学习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，全面贯彻《教育法》和《教师法》等法律法规，自觉接受人大对教育体育工作的监督，做到依法管理、依法治教、依法治学、民主决策，落实代表提案，不断增强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。

二、廉洁自律，实现教育体育风清气正。严格执行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若干规定，牢记党的宗旨，带好队伍，狠抓干部作风和师德建设，树立和弘扬为人师表、忠于职守、治学严谨、无私奉献的师德风尚。坚持民主集中制，广泛听取意见，重大事项集体决策。时刻自省、自警、自律、自励，不越“雷池”，不闯“红线”，在思想和行动上筑牢“反腐倡廉”防线。

三、勤思深谋，加快教育体育综合改革。一是依法依标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会同县级部门、乡镇抓实各阶段工作，确保2017年国检过关。二是谋划教育体育发展，全面推进均衡教育、素质教育、品牌教育、开放教育，努力打造天府新区教育体育高地。

张 瑜

一、围绕中心，服务大局。自觉把监察工作置于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之中，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进一步转变监察思路，明确监察重点，全力以赴投身发展，凝心聚力服务发展，集中精力助推发展，矢志不移保障发展。

二、主动作为、争创一流。按照“依法行政、从严治政”的方针，扎实做好行政监察工作，以反腐倡廉工作新成效取信于民。一是力求在服务大局上有新贡献。坚持做到围绕中心、服务发展，在优化环境上下功夫。二是力争在开拓创新上有新作为。认真履行行政监察职能，创新破难、突出实干，力求全县监察工作在巩固中提高、在创新中推进，形成有效推进反腐倡廉工作的整体合力。

三、带好班子，领好队伍。注重加强班子团结，坚持民主集中制，做到重大问题集体研究、民主决策。一是带好班子。带头坚持民主集中制，当好“班长”不当“家长”，与班子成员在思想上求共识，感情上求共融，工作上求共进，积极开创上下齐心、团结和谐的良好局面。二是领好队伍。按照“忠诚、干净、担当”的要求，切实加强对监察干部的教育、管理和监督，着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、业务过硬、作风过硬、形象过硬的监察干部队伍。

四、廉洁修身，当好表率。坚持求真务实、勤政廉政、遵章守纪、严于律己，不搞以权谋私，不做有损党和政府形象的事。一是接受监督，树好形象。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做到有错必纠，闻过则改，取信于民，自觉维护人大权威。二是清正廉洁，争当表率。正确对待名权利，严格用党的纪律约束自己，自觉抵制诱惑，在思想上筑起拒腐防变的防火墙。带头执行法纪，严肃党纪，不滥用职权，不以权谋私。牢固树立大局观念，做公道正派的表率、勤奋敬业的表率、清正廉洁的表率。

王继伟

一、加强班子建设，强化组织推进。以班长抓班子，班子带队伍，队伍促发展的理念，立足创新，主动作为。进一步加强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理论和民政业务知识学习，结合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认真践行“三严三实”要求，确保业务素质过硬，作风过硬，不断增强班子战斗力和凝聚力。

二、提高政治意识，抓实民政工作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委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，明确工作职责。全面落实依法行政工作责任制，建立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，实行行政责任追究制，做到既要勇于负责、敢于担当，又要执政为民、树好形象，构筑一张安全兜底的社会救助网。

三、坚持依法行政，接受人大监督。坚持在党的领导下，主动向人大汇报工作，全力支持并积极配合做好人大开展视察、调研、检查等工作，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、决定，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，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、人大代表、群众监督，坚持“权为民所用、利为民所谋”，不断改进工作方式，不断提高为民服务能力水平。

四、保持廉洁自律，做到警钟长鸣。始终坚持清正廉洁做表率，坚守中央八项规定、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、市委市政府“六个坚持”和县委县政府关于廉洁从政和改进作风的十项规定，尽心尽力履行党风廉洁建设主体责任，做到警钟长鸣，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，切实引导民政系统党员干部进一步转作风、树新风，扎实推进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深入有效开展。

杨 斌

一、严守政治规矩。不断加强对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政治理论的学习，严格遵守党的政治纪律、政治规矩，自觉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。坚决贯彻执行县委、县政府的各项决议、决策和部署，严守规矩，把准角色，当好参谋。

二、主动履职尽责。坚持以县第十三次党代会提出的奋斗目标为指引，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，大力培植财源，优化支出结构，强化财政管理，着力推进“公平财政、民生财政、发展财政、稳健财政、绩效财政、法治财政”建设，努力为“率先实现全面小康，奋力开创天府新区仁寿新局面 ”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。

三、主动接受监督。严格执行《预算法》等法律法规，认真贯彻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作出的各项决议、决定，及时主动地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，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。认真办理和虚心采纳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、批评和意见，努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。

四、坚持廉洁自律。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“两准则三条例”，认真执行党风廉政责任制，坚持挺纪在前，廉洁奉公，干净干事，清白做人。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持之以恒加强班子建设，努力打造一支作风正、纪律严、业务精、能抓善管的高素质财政干部队伍。

陈德宽

一、团结协作，发扬民主，增强班子战斗力。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，着力加强内部监管，提高队伍整体素质，营造团结和谐奋进的工作氛围，不断增强班子凝聚力、号召力和战斗力，塑造一支“想干事、能干事、干成事、不出事”的人社队伍。

二、依法行政，接受监督，提高执政能力和水平。坚定不移贯彻执行县委、县政府的决策部署，当好参谋，做好助手，真正做到政令畅通。依法行使职权，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、决定，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。积极配合人大代表的视察、评议等活动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提出的建议，认真听取和采纳人大代表的建议和意见，不断改进自身工作。

三、严于律己，廉洁高效，树立部门新形象。严格遵守廉洁从政的有关规定，以身作则，率先垂范，抓好班子，带好队伍。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、机关行政效能建设、行风作风建设。增强全局党员干部的自律意识，建立健全机制，严格责任追究。不断改进机关作风，强化服务意识，提高行政效能。

四、立足本职，务实创新，开创工作新局面。就业是民生之本，社保是和谐之基，人才是第一资源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关乎民生和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，我将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工作中心、服务发展大局，转变工作角色，适应工作环境，进入工作状态，拓展工作领域，谋求创新突破。不断完善创业带动就业机制，积极推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。继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，大力推进社保体系建设。加大劳动关系协调力度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。切实加强人才队伍建设，促进法治政府、创新政府、服务政府和廉洁政府建设。

辜文超

一、坚定理想信念。坚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，树立四种意识，在对党绝对忠诚上见行动；坚守为民情怀，心中始终装着人民，坚持道德境界提升，讲奉献勇担当，在争创一流业绩上见行动。把本部门的工作放到全县工作的大局中去思考、去把握，认清自己的位置，明确自己的职责，自觉地服从和服务于大局。筑牢想群众所想，急群众所急的思想，把解决民生问题放在工作的首位，兢兢业业做好本职工作，尽心尽力当好人民公仆。

二、认真履行职责。虚心向同志们学习，以能者为师，加强城建方面法律法规政策理论知识的学习，围绕“率先实现全面小康，开创天府新区仁寿新局面”目标，严格执行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，认真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、决定，办好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。按照建设海绵城市、智慧城市、宜居城市要求，着力抓好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、城镇基础设施千亿大会战、保障性安居工程、房地产业发展、小城镇建设等重点工作，不断推进城镇建设。

三、坚守法纪底线。坚持秉公用权，按照中央八项规定、省委、省政府十项规定要求，严格遵守廉洁自律的规定，做好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和自我约束，管好自己和家人，提高反腐倡廉的自觉性，筑牢廉政底线，做到清清白白做人，踏踏实实工作，打造一支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住建队伍，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满意的答卷。

四、坚持依法行政。树立法治思维，以社会主义法治理念为引领，按照行政权力责任清单内容，坚持依法行政，提高行业监管水平，切实做到有法必依、法无授权不可为。强化法治意识，将法律宣传与法律执行相结合，坚持依法管理、违法必究，执法必严，营造公平、公正的法治环境。依法管理房地产市场，引导企业诚实守信，加大房地产结构性调整，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。

李 静

一、加强学习，提升素质能力。面对新岗位、新形势、新任务、新要求，我将坚持加强学习，不断提高自身综合素质。重点加强党章党规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学习，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，在思想上、政治上、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；加强交通运输行业法律法规及政策业务知识学习，提高政策水平和业务能力，迅速转变工作角色，进入工作状态，保证各项工作顺利推进。

二、恪尽职守，认真履行职责。严格履行岗位职责，坚决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自觉地服从和服务于全县工作大局，坚持把加快交通发展、规范行业管理、保障行业安全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，增强改革创新意识，扎实推进制度创新、工作创新和机制创新，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坚持以为民、务实、清廉、高效为要求，切实转变工作作风，规范工作程序，严明工作纪律，确保政令畅通。深入开展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，深化机关行政效能建设，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管理，增强服务意识，促进效能提速。

三、依法行政，自觉接受监督。坚持会前学法，扎实推进依法行政，严格依法执法、依法办事。始终牢记手中的权力是人民赋予的，牢固树立公仆意识。进一步强化人大意识，坚决贯彻落实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、决定，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积极主动向人大汇报工作，全力支持并切实做好人大开展视察、调研、执法检查等工作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，不断改进工作方式，提高服务水平。

四、清正廉洁，树立良好形象。恪守堂堂正正做人、扎扎实实做事、清清白白从政的原则，注重修身养德，坚持秉公用权，严于律己，严格执行“两准则”、“三条例”及各级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各项规定。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坚守廉洁底线，带头规范自己的行为，时时处处以身作则，做到管好自己、抓好班子、带好队伍，树立良好形象。

苏海清

一、坚持学习，提升能力。把学习作为政治责任和第一需要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理论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向县委看齐，严守党的政治纪律、政治规矩，坚决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决策部署。进一步加强业务知识学习，深入基层调查研究，不断提升破解难题、推动工作、促进发展的能力和水平。

二、勤政务实，忠于职守。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宗旨，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坚决贯彻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。紧扣仁寿全域天府新区建设目标，把工作着力点放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服务上，放在兴水惠民和解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上，竭诚为民排忧解难办实事，立足水利建设发展实际，突出全域安全饮水、全域灌溉、千湖之城、水生态环境、防灾减灾“五大”工程重点，狠抓项目投入建设，积极争取上级支持，以项目落实任务，以项目推动发展。

三、团结协作，廉洁奉公。坚持民主集中制和集体领导，抓好班子、带好队伍，主动作为、团结协作，争创一流业绩。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，认真落实党风廉洁建设各项规定，始终不忘初心，保持敬畏之心，慎权慎独，慎言慎行，严守规矩，自律自警，为政清廉，克己奉公。

胡永生

一、转变角色，适应岗位。我将坚持终身学习，认真学理论、学法律法规、学业务知识，注重向实践学、向领导学、向同事学、向群众学，迅速转变角色，适应新的岗位。在学习、工作、生活等方面严格要求自己，以身作则，率先垂范。

二、抓好班子，带好队伍。坚持团结为先，与班子成员精诚团结、合作共事。坚持敢抓善管，加强队伍建设，着力锻造一支政治坚定、业务精通、作风优良的农业队伍。

三、坚持廉政，争当清廉表率。坚持把群众的需求和满意作为工作的标准和追求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。严格按照党章和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、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等规定，筑牢廉洁从政的思想道德防线，坚决执行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做到廉洁奉公、廉洁从政。

四、依法办事，主动接受人大监督。按照《农业法》、《农技推广法》、《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依法依规开展各项工作。主动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认真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，积极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，。

五、苦干实干，主动作为创一流。紧紧围绕县十三次党代会关于“坚定不移推进转型升级攻坚，做强现代产业体系新动能”的战略部署，打造现代农业“升级版”，转变农业发展方式，用抓工业的理念抓农业，提升农业生产效益，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。

曹桂花

一、坚持勤学善思，努力提升自身综合素质。坚持把学习作为锤炼自身思想素养和品行的重要途径，主动适应新形势下的任务和要求。认真学习党的各项方针政策、党纪法规，以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为契机，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、四中、五中、六中全会精神；刻苦钻研业务知识，提升工作能力，抓好国资监管，以做大做强国有企业为目标，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；努力提升综合素质和履职能力，为实现思维创新、改革创新、发展创新打牢基础。

二、坚持以廉养身，抓实抓好党风廉政建设。以身作则，廉洁自律，自觉遵守纪律和规矩。严守中央“八项规定”、省委省政府“十项规定”、市委市政府“六个坚持”。履行国资监管“第一责任人”的职责，把党的领导贯穿在各项工作中，管好班子带好队伍，把党风廉政建设放在国资系统工作的重要位置。树立勤政务实、廉洁高效的国资干部形象；塑造干干净净、干事创业的国企模范；打造安安静静、团结和谐的工作环境。争做为民干事、执政为公、发展经济、确保稳定的先锋。

三、坚持履职尽责，推动国资工作上新台阶。牢固树立“权为民所用、利为民所谋”意识，自觉接受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，坚决贯彻执行县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、决定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、批评和意见。以深化国企改革为契机，全力抢抓国企发展新机遇。做大企业规模，做强企业实力，加强企业党建工作，建立健全企业制度，强化企业“三重一大”事项监督。规范企业运行，增收节支，实现良好经济效益；以经营性资产为重点，着力推动国资监管取得新突破。规范资产管理流程，加强资产监管力度，促进国有资产管理向规范化、动态化方向发展，保障国有资产安全完整、合理配置和有效利用；以服务仁寿经济发展为目标，奋力实现融资工作新跨越。在进一步做大全县投融资公司基础上，根据仁寿发展需求，拟定好短期、中期和长期融资工作目标，抓好融资工作，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。

田 泳

一、加强学习，修身立德。坚持学以立德、学以增智、学以致用，自觉加强政治理论、法律法规和业务知识学习，不断提升个人综合素质和研判形势、驾驭全局、领导文化建设的能力。

二、爱岗敬业，勤奋工作。坚持以“文化强县”为着力点和出发点，切实增强文化自信和文化自觉，认真履职尽责，真抓实干，争创一流，打好文化惠民、文化脱贫攻坚战，争当“文化强县”排头兵。

三、和衷共济，激情创业。坚持民主集中制，坚持公正办事，坚持以人为本，做到大事讲原则，小事讲风格，思想多沟通，工作多协调，决策多商量，做到掌权不专权，集中不独断，努力在全系统创造和谐宽松、团结实干、创先争优的良好氛围。

四、依法行政，接受监督。自觉强化人大观念，增强人大意识、法律意识、民主意识，不断提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。正确处理好加快发展、深化改革、依法行政、维护稳定的关系，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。

五、克己慎行，清正廉洁。常修为政之德，常怀律己之心，坚持讲党性、重品行，讲人格、重德行，讲慎言、重慎独，清白从政，规矩做事，低调做人。坚持以身作则，率先垂范，做到正人先正己，正言先正行，做一个廉洁的班长，建一个廉洁的班子，带一支廉洁的队伍。

（下转第七版）